檔　　號:
保存年限:

文化部　函

地址：2421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樓
聯絡人：洪聖凱
電話：02-(02)8512-6319
傳真：02-(02)8995-6603
信箱：moc401@moc.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
發文字號：文源字第11130055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審查意見、附件2-計畫修正對照表（111D005153_111D2003725-01.pdf、111D005153_111D2003727-01.pdf）

主旨：所送111-112年「臺南市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局111年1月10日南市文源字第1110104055號函。

二、旨案業經審查完成，111年核定補助新臺幣(下同)940萬元整（含臺南市政府經常門810萬元及資本門60萬元；中西區等3公所經常門70萬元），補助比率為50%，自籌比率為50%；112年匡列補助經費940萬元整（含臺南市政府經常門810萬元及資本門60萬元；中西區等3公所經常門70萬元），補助比率為50%，自籌比率為50%，請依核定額度與委員審查意見辦理計畫與經費修正。

三、112年匡列之補助額度，將視貴局與公所111年度計畫執行成效，以及本部112年預算通過情形，辦理評估增減。

四、請確依核定之補助款與自籌款比率編列縣市配合款，並於111年3月25日前，完成計畫修正併同修正對照表（詳附件

2），報本部核備。

五、另補助經費支用及注意事項，請依本部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作業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副本：臺南市中西區公所、臺南市仁德區公所、臺南市安南區公所、本部文化資源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03/08 08:56:15

裝 訂 線

111~112 年度

臺南市「文化部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實施期程：核定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

指導單位：文化部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0 日

111~112 年度臺南市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計畫摘要表

提案單位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名稱	111~112 年度臺南市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
111 年至 112 年發展願景及分年執行策略規劃	**一、 中長程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願景** 為緊扣中央社區營造計畫發展目標，並呼應 2021 文化部「社區營造政策白皮書」願景藍圖，本府以「公共治理」、「世代前進」、「多元平權」及「社會共創」等做為推動社區總體營造工作策略目標，以促進城鄉社區文化事務及藝文行動，拓展社造普及偏鄉。 （一） 公共治理：推動社會改造、參與及行政革新 1. 落實行政社造化之目標 本府透過市府層級社區總體營造委員會(包含 12 個局處)及跨局處工作小組進行各項社造計畫工作橫向溝通及資源整合。 2. 開放政府與公民參與 建置政府資料開放平台及社造資訊網局處社造專頁，公開文化部與本市社區營造政策白皮書願景及業務資訊，推動公民審議、強化公民參與。 3. 社造家族輔導及公所培力引動行政創新 藉由跨局處社造工作小組、文化局社造家族輔導機制推動媒合大專院校與區公所、社區、學校、青創之合作，強化產學連結，透過在地優勢分工合作解決問題，協助區域或社區獲得助益。扶植區公所為區層級社區營造中心及地方創生平台。藉由文化局社造家族輔導及區公所培力，提昇公所對社區發揮整合在地人才、文史知識、自然地景、產業資源之平台協力，輔導轄內社造團體法人等投入，掌握所

	在地 DNA，整合區域需求，凝聚社群創意，逐步建構區域地方創生願景。 （二） 世代前進：世代協力、帶動地方發展 1. 109 年首次進行個人計畫補助徵選，110 年進一步提升為個人獎助徵選。109-110 年個人提案結合本市各公所、社區、學校社造點，帶動區域發展。111-112 年將再提升特色，強化個人之輔導培力機制，以地域性的品牌營造與相關行銷策略，對內凝聚在地青年及地方團隊之向心力，對外凸顯臺南社造之特色與定位，進一步協助關注地方發展議題之個人培養發展。 2. 聯結跨域文化生活圈 111~112 年度臺南市社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除持續輔導區公所及社造計畫，並邀請地方文化館舍、圖書館、觀光工廠、藝文團體、學校、獲文化部「青年村落文化計畫」、「青銀合創實驗計畫」個人團體等參與社造家族互動，擴大不同領域資源盤整連結、青銀合創，逐步建構在地知識脈絡，促進在地生活文化行動創新，並透過藝文美學培力如劇場、繪本、影像、社造研習、參訪交流、地方文化館展覽及培力活動等，累積居民參與社區文化事務之經驗，強化偏鄉社區的社造能量，區域間亦建立多面向跨域之互動交流模式。 （三） 多元平權：創造社會新網絡 對於黃金人口活力、思考婦幼權益、培植多元族群文化主體性、推廣社區母語、關注身心障礙者參與文化之權益等，鼓勵邀約婦女、銀齡、新住民、原住民、社福等特色團體參與社造活動、工作坊、說明會、公民審

議等共識行動、或產業開發。促進以社造共創社會新網絡，引動在地團體特色產業，深化文化公民權。

（四） 社會共創：結合社群、強化在地思考與國際連結

1. 企業及大學之引入：

本局將持續加強行政社造化、凝聚社區認同、統合局處相關計畫資源及社群力量跨域整合，111~112 年預計以「文化生活圈」及「社會共創」做為年度總體營造主軸，希冀透過企業及大學之專業知能與創新活力，鏈結相關資源，奠定地方創生基礎，為社造四期尋求嶄新可能。藉由第二部門企業豐富資源及專業技術，進行多項資源及組織之媒合與對接；在推動大學合作部分，則導入南藝大、成大、崑科大、南台科大等高等教育資源，媒合大專院校與社區組織、在地與國際議題社群合作，透過在地優勢分工合作解決問題，整合地方能量、凝聚在地共識。

2. 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接軌：

輔導社造提案單位，在提案前之討論、執行過程與累積成果時，皆能關注思考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DGs 對應項目的意義關聯。家族輔導時在社區及公所 DNA 資源盤點時，即進行內部與永續發展目標的盤點，根據家族內盤點之狀況，就對應量高的目標，策劃各項討論或課程培力，以擴展本市各單位/個人辦理社造計畫時之國際觀點，強化國際發展接軌之社造執行脈絡與分析。

二、分年執行策略規劃

（一）111 年：議題主軸—文化生活圈

	1. 社造委員會等行政平台協力及資源整合 2. 專業社造家族輔導陪伴執行 3. 扶植區公所發展區級社造中心支援區域社造 4. 連結個人與地方組織共同推動地方生活文化行動方案 5. 鼓勵多元族群文化議題納入社區營造 6. 強化企業及大學社會責任與社區營造結合 7. 加強公廈社區藝文培力帶動青銀協力共創 **（二）112 年：議題主軸—社會共創** 1. 社造委員會等行政平台協力及資源整合 2. 社造家族輔導公所建構地方創生平台 3. 連結個人、學校與地方組織共同推動地方創生 4. 推動社區營造發展社會創新服務策略 5. 扶植社會企業，落實社造永續 6. 強化藝文、青創等社會設計培力 7. 培植地方文化共識，強化社區人力服務投入
111 年至 112 年 計畫摘要	計畫內容概述：(簡要說明推動項目之執行內容、方式摘要) 一、縣市提案 （一）都會及村落社造推廣與藝文扎根： 1. 徵選補助臺南市社區營造計畫： (1) 在地深耕型社區營造點：111、112 年預計各徵選 10-20 個社造點，各案補助金額上限 20 萬元 (2) 協力共創型社區營造點：111、112 年預計各徵選 10-20 個社造點，各案補助金額上限 50 萬元，得提二年計畫。 2. 徵選獎助臺南市個人社造參與獎勵計畫：為競賽型獎金制度。111、112 年預計各徵選 7-12 件個人社造計畫，獎助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30 萬元，得提 2 年計畫。

	3. 深耕城鄉藝文扎根發展：獲獎補助社造團隊、公所、個人計畫執行內容包含下列議題： (1) 文資守護：持續鼓勵開辦相關培力課程及活動，或藉由家族議題式擾動，以公民認同、深化社區參與，並強調「系列性」文資概念與加值應用，以產出具在地特色之文資守護方案。並因應108年課綱施行，鼓勵社造點與學校資源結合，促成社區文史、母語等與學校鄉土教育合作。 (2) 社區劇場/古蹟劇場：持續鼓勵故事劇場、古蹟戲劇導覽、古蹟劇場、環境劇場、區域性劇場PK， (3) 社區影像(照片、影像紀錄等)：培力社造點建構具文獻價值之影像資料庫、區域性影音文化地圖，豐厚地方學知識系統。 (4) 社區產業：持續扶植社區產業、媒合設計師、藝術家、新創家、個人社造新銳等與社區合作，開創社創新局。 (5) 社區藝術工藝：111-112年培力傳統技藝與天然纖維素材應用等(例如:甜根子草、剪粘、竹編、漆器、蘭草等)，媒合專業者依社區特性與居民共創；持續培力社區發展特色工藝、以在地工藝特色增進生活美學與打造大地藝術，期待達藝術創生地方之效。 (6) 循環經濟：持續鼓勵社造點關注循環經濟議題，產業天然廢材之減碳運用(例如:菱殼炭、酪梨仔、葛鬱金、企業角布等)，並協助整合相關資源以產生相關創新方案。 （二）強化行政資源整合及善用社造累積成果：

	1. 行政整合跨域串連： (1) 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及社造工作小組運作：由局處及專家學者組成平台，跨局處協調整合資源規劃，聚焦共同議題，參與計畫聯合現勘與審查，其他如合作推廣活動、行銷通路等。 (2) 家族輔導機制：成立 6~8 個地區性社造家族、個人創新提案輔導培力。及其他滾動式議題性輔導策畫。尤其在個人提案輔導機制中，將進行臺南社造品牌營造、行銷與影像製作推廣、關注地方發展議題之個人培養發展。 (3) 跨域合作，資源共享： A.空間跨域：鼓勵區公所及社區進行跨域合作，協力以文化生活圈概念結合跨域組織推展創新計畫，活化在地資源，鼓勵不同區域間的跨區交流及合作，以彈性多元的方式共享資源，進而產生更廣域的社造創新方案。 B.專業跨域：促進跨局處社造資源與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之合作；跨局共同參與農業局農村再生計畫、經發局之國發會地方創生計畫、警察局社區治安推動等，跨局整合社造資源及提供發展建議，並結合具專業之新農人參與社區學校食農教育文化推廣活動；與社會局、勞工局合作，媒合優質設計或藝術專業服務進入多元就業、弱勢婦女、兒少、長照、新住民、西拉雅議題等社區團體，發展互助共好之社會創新服務策略。 C.於家族輔導機制中進行社區盤點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對應，接軌國際關注議題與案

例。讓社造提案單位，提案前之討論時、執行過程中與累積結案成果時，皆能關注思考與永續發展目標的意義關聯。

(4) 藝術介入空間-社區環境藝術示範點:

111-112 年度預計每年營造 2-3 個環境藝術示範點，以在地團體雇工購料的方式，跨域媒合社區與藝術家、設計師、建築師等，嘗試深入生活環境，影響生活美學情境與視野。例如:溪北以龍眼窯生活環境營造為示範議題、溪南以老巷弄之社區參與文化環境營造為主題。並藉由辦理月之美術館、龍崎光節空山祭與社區共同營造藝術生活環境，提升在地特色。

二、公所提案

（一）111 年區公所二年社造計畫:計有中西、仁德、安南區三公所提案

提案公所名稱	計畫名稱
臺南市中西區公所	府城老大人 2.0
臺南市仁德區公所	藝起想想　仁德共好
臺南市安南區公所	台江濃情．蔥滿新藝

（二）區公所層級社造推動執行暨輔導計畫：輔導公所推動進階社造工作：預計徵選區公所層級社造計畫，補助進階社造公所，補助金額上限 80 萬元；一般社造公所，補助金額上限 40 萬元(實際補助金額依審查結果核定)。

（三）公所家族輔導：111-112 年度將持續輔導公所參與分區社造家族輔導平台，擴大區域議題與民眾參與。

（四）區域共創、地方創生:將社造與「地方創生」政策連結。國發會地方創生，本市目前有 8 公所提案，其中 5 案(官田、左鎮、鹽水、新營、北區)獲補助執行中，3 案(東山、七股、山上)輔導修正中。文化局社造持續扶持公所社造平台之運作，藉由社造家族，串聯區域性能量、引

	入公民審議共識討論精神，以跨局資源共同協助公所地方創生區域性議題之策動執行。

計畫執行進度表：

工作項目	111(第一)年								112(第二)年								備註說明
	1-2月	3-4月	5-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12月	1-2月	3-4月	5-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12月	
社造點計畫提案審查及核定																	
社造點計畫執行																	
各項輔導機制與主題培力																	
內部與對外串聯年度發表與合作																	
公民審議工作推動																	

計畫經費概算：中央補助款及地方配合款額度(單位：千元)

111 年

項目	中央補助款		地方配合款		合計
	金額	說明	金額	說明	
一、縣市提案					
都會及村落社造推廣與藝文扎根	4,400	1. 在地深耕型、協力共創型社造點徵選、審查、補助。 2. 個人社造參與獎勵計畫徵選、審查、獎助。	5,000	1. 在地深耕型、協力共創型社造點徵選、審查、補助。 2. 個人社造參與獎勵計畫徵選、審查、獎助。	9,400
強化行政資源整合及善用社造累積成果	3,200	1. 各項跨域串連、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及社造工作小組運作(含人員聘用) 2. 成立 8~10 組社造家族輔導社造點執行、特色個人輔導機制運作 3. 社造藝文扎根培力(文資守護、劇場、影像、社區藝術工藝、循環經濟等)	3,200	1. 各項跨域串連、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及社造工作小組運作 2. 成立 8~10 組社造家族輔導社造點執行 3. 社造藝文扎根培力(文資守護、劇場、影像、社區藝術工藝、循環經濟等)	6,400
二、區公所層級社造推動執行暨輔導計畫					
輔導公所推動進階社造工作	1,200	區公所進階社造提案徵選補助(含公民審議、本市各區區層級社造公所補助、區公所輔導)	1,200	區公所進階社造提案徵選補助(含公民審議、本市各區區層級社造公所補助、區公所輔導)	2,400
資本門:	600	社區環境藝術示範點建置	0	社區環境藝術示範點建置	600
總　　計	9,400		9,400		18,800

112 年

項目	中央補助款		地方配合款		合計
	金額	說明	金額	說明	
一、縣市提案					
都會及村落社造推廣與藝文扎根	4,400	1.在地深耕型、協力共創型社造點徵選、審查、補助。 2.個人社造參與獎勵計畫徵選、審查、獎助。	5,000	1.在地深耕型、協力共創型社造點徵選、審查、補助。 2.個人社造參與獎勵計畫徵選、審查、獎助。	9,400
強化行政資源整合及善用社造累積成果	3,200	1.各項跨域串連、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及社造工作小組運作(含人員聘用) 2.成立 8~10 組社造家族輔導社造點執行、特色個人輔導機制運作 3.社造藝文扎根培力(文資守護、劇場、影像、社區藝術工藝、循環經濟等)	3,200	1.各項跨域串連、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及社造工作小組運作 2.成立 8~10 組社造家族輔導社造點執行 3.社造藝文扎根培力(文資守護、劇場、影像、社區藝術工藝、循環經濟等)	6,400
二、區公所層級社造推動執行暨輔導計畫					
輔導公所推動進階社造工作	1,200	區公所進階社造提案徵選補助(含公民審議、本市各區區層級社造公所補助、區公所輔導)	1,200	區公所進階社造提案徵選補助(含公民審議、本市各區區層級社造公所補助、區公所輔導)	2,400
資本門:	600	社區環境藝術示範點徵選	0	社區環境藝術示範點徵選	600
總　　計	9,400		9,400		18,800